

中共四川旅游学院运动与休闲学院党委文件

川旅运党〔2022〕05号

运动与休闲学院党建工作例会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基层党组织建设，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，落实“加强党的领导、凝聚人心、服务师生、推动发展、促进和谐”的基层党建工作，着力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领导力、师生凝聚力、服务师生执行力、发展推动力、自我革新力，进一步推进党政深度融合，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推动学院事业科学发展的针对性与有效性，特制定我院党建工作例会制度。

一、例会组织

（一）会议主持召集人

学院党委书记主持召集院党建工作例会，院党委书记因故不能参加的，由院党委副书记召集。

（二）会议参加人员

学院党委委员、纪委委员、党支部书记参加例会。根据例会主题及内容，可邀请相关部门负责人及有关人员参加会议。

（三）会议联络人

专职组织委员为院党建工作例会联络人，负责会议资料准备、会议记录等工作。

（四）会议形式

例会以主题发言、交流讨论、专题学习等形式进行。

二、例会时间

例会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，寒暑假除外，特殊情况可以增加例会次数。

三、例会内容

（一）传达精神

传达学习中央、省委、校党委等上级有关党的建设的重要文件、会议精神和有关决策部署、决定指示，结合学院工作实际，研究提出贯彻落实的意见和措施。

（二）通报情况

对学院党建工作进行阶段性工作总结，通报学院党建工作进展、党建重要任务和专项工作完成情况、上级部门来院督促检查情况等。

（三）研究问题

听取学院党支部党建工作汇报，分析研究新情况新问题，提出改进思路的措施，推动解决党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。根据工作需要，专题研究党建工作的重要事项。

（四）布置工作

研究布置学院下一阶段党建工作，安排部署党建重要任务和

专项工作，组织开展党建工作的督促检查和评估等。

（五）交流培训

联系学院工作实际，采取专题研讨、现场考察、主题党日活动、讲授党课等多种形式开展交流培训，总结工作经验、工作亮点，提高工作能力和水平。

（六）督促检查

坚持问题导向，围绕宣传工作、组织工作、统战工作、纪律检查工作、群团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，重点检查各支部针对短板的措施办法及实际成效，督促整改见事见人，务求实效。

四、例会要求

（一）学院各支部书记需根据例会主题进行积极思考，做好会前准备，按时参会。例会中要积极参与讨论，做好记录，并根据要求向支部委员或支部全体党员传达例会精神。

（二）鼓励各支部书记对工作中的新情况、新思路、新举措进行分析总结，并形成文字材料以供学习交流。

（三）各支部书记参加例会的情况将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中共四川旅游学院运动与休闲学院委员会

二零二二年六月

